

攜螺絲批鐵筆 街上徘徊形跡可疑

兩「錦綉大盜」圖爆竊遇警斷正

元朗錦綉花園上月初至今發生九宗爆竊案，引發居民開大會討保安事宜。一名女戶主報稱損失約值160萬元財物。警方加派人手巡邏後，上月中在屋苑附近拘捕兩名懷疑竊匪，前晚再在錦綉花園截獲兩名可疑男子，檢獲一批懷疑爆竊工具，將兩人帶署扣留進一步調查。

大公報突發組

兩名被捕男子分別姓梁（24歲）及姓楊（28歲），均從廣西來港，他們涉嫌「外出時備有偷竊用的物品」被捕，警方正調查兩人與過往元朗錦綉花園發生多宗爆竊案是否有關。

便衣發現暗中監視

元朗分區特遣隊人員，前日下午在元朗錦綉花園附近大生圍一帶，進行一項反爆竊行動。至晚上六時許，便衣警員巡經錦綉花園第五街C段時，發現兩名男子在街上徘徊形跡可疑，遂尾隨暗中監視，其



▲警方在截獲兩名可疑內地男子的錦綉花園現場調查



網上圖片



▲警員拘捕兩名身懷爆竊工具的內地男子

網上圖片

11日凌晨，三小時內發生兩宗爆竊案，一住戶證實無損失，另一獨立屋48歲女戶主，則被竊匪偷走約值160萬元首飾及名表，接連發生多宗爆竊案，令屋苑人心惶惶。

警承諾加強區內巡邏

上月中，錦綉花園約600名居民出席居民大會，與警方警民關係組、管理公司代表商討竊匪為患對策，但雙方為保安問題商討數小時仍未有實質結論，警方則承諾會加強區內巡邏，並於上月12日在荔枝南路拘捕兩名懷疑企圖爆竊的持雙程證男子。

加油失足 船員遭夾死

【大公報訊】屯門入境船隻碇泊處昨晨發生罕見奪命工業意外。一名男船員為船隻加油期間，疑因大浪失足跌出船舷，他雖及時抓住船身，但旁邊另一艘油躉疑因風浪撞向船員，事主當場被夾，重傷昏迷，送院搶救無效證實不治。警方事後調查，相信事件無可疑，列作工業意外跟進。

喪生的男船員姓陳（35歲），現場為屯門入境船隻碇泊處海面。事發昨晨8時20分左右，據悉現場海面不時有強風巨浪，停泊船隻搖擺不定，其間一名男

雙屍案控方：被告沉迷酒精性暴力

【大公報訊】記者葉漢亮報道：灣仔嘉薈軒雙屍案昨日繼續在高等法院審理，控辯雙方進行結案陳詞。控方稱，被告在事件中有一定程度計劃，他因擔心首受害者Sumarti Ningisih離開後報警令他被捕，於是殺害Sumarti Ningisih。辯方則指，被告因嚴重沉迷酒精、毒品而令生活混亂出錯，專家證人已證明被告有酒精、毒品使用障礙。

被告明顯有部署

控方指出，被告殺害Sumarti Ningisih後，能自控拍攝現場片段，清晰交代事件，顯示被告有能力控制自己行為。被告殺害次受害者Seneng Mujiasih前，曾到性用品店及五金舖購

買不同用品，以及到灣仔尋找獵物，事件明顯具部署及計劃。同時，被告雖會透露是因服食可卡因才有能力殺人，正如有人想玩「笨豬跳」，以吸毒壯膽一樣。

辯方表示，被告事業成功，賺取數百萬年薪，但由於長期沉迷酒精、可卡因及性暴力，導致生活出錯。辯方強調，被告從未想過逃避責任，被告在案發時是受酒精、可卡因、性暴力影響失控，指出法庭是講法律地方，並非講道德。

本案控罪指，被告Rurik GeorgeCaton Jutting（31歲）於2014年10月27日至11月1日，在灣仔嘉薈軒先後殺害兩名印尼女子Sumarti Ningisih（23歲）、Seneng Mujiasih（26歲）。



昏迷夾斃船員送院時已重傷
電視圖片

患癌漢車場撼兩車墮樓亡

【大公報訊】一名患有鼻咽癌的男商人，昨凌晨駕駛平治房車駛進元朗一停車場，其間房車突然失控越線，撞毀停泊在車場一樓的兩部私家車後，房車繼續駛上停車場。警員接報到場，在十樓尋獲涉事房車，男商人已經墮樓死亡。警方經初步調查懷疑事主因病厭世尋死，事件無可疑。

近年病情惡化 遺10歲女

墮樓死亡男子姓謝（47歲）。據悉，他報稱貿易商人，與妻子及10歲女兒同住元朗一豪宅單位，謝於五年前證實患上鼻咽癌，一直受到病魔折磨，病情反覆，至近年更有惡化情況，為此悶悶不樂。

五越南非法勞工判監

【大公報訊】五名持擔保書（俗稱「行街紙」）的越南籍非法勞工昨日在沙田裁判法院被判入獄。

入境處調查人員於十一月一日進行反非法勞工行動中，在紅磡兩間食肆內拘捕四名越南籍女子，年齡介乎三十五至五十六歲。被捕時，她們正在食肆廚房內工作及洗碗。她們持有入境處簽發不允許僱工作的行街紙。調查人員亦檢獲其中三名非法勞工的偽造香港身份證副本。入境處聯同警務處及勞工處於八月十日進行的「撒哈拉行動」中，在大角咀一間餐廳內發現一名越南籍女子任職洗碗工人，年齡為四十四歲。她同樣持有行街紙。僱用該五名非法勞工的僱主亦被拘捕，有關案件仍在調查中。

被捕的五名非法勞工昨日在沙田裁

判法院被控在香港非法入境後或受遣送離境令或遞解離境令規限，未得入境處長授權而留在香港接受僱傭工作，其中三名人士亦同時被控行使偽造香港身份證，各人分別被判監禁十五個月至二十二個月兩星期不等。

入境處發言人警告：「根據《入境條例》第38AA條，非法入境者或受遣送離境令或遞解離境令規限的人不得接受有薪或無薪的僱傭工作，開辦或參與任何業務。違者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罰款五萬元及監禁三年。上訴法庭對違反有關條例的罪行頒定判刑指引，以監禁十五個月作基準。」

發言人亦警告：「任何人士使用或管有偽造身份證乃屬違法，違者可被檢控，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罰款十萬元及監禁十年。」

平治何文田撞墻



車被拖走
於何文田撞墻後，司機一度失蹤的私家

涉醉駕司機失蹤

【大公報訊】一輛白色平治房車，昨清晨沿何文田窩打老道往沙田馳行，其間失控猛撞路中石壘，車頭嚴重毀壞，橫亘路中。警員接報到場時，發覺人去車空，房車行車證已過期六個月。約兩小時後涉事司機被警方尋獲，「吹波波」後超標仍近一倍，他涉嫌酒後駕駛被捕。

被捕男子姓陳（35歲），涉嫌酒後駕駛被帶署扣查，警方正調查他撞車後棄車離去的動機。昨清晨6時13分，一輛白色平治房車，沿何文田窩打老道往沙田方向馳行，至窩打老道124-128號近聖佐治大廈，房車突然失控，車頭猛烈撞向路中石壘。

由於撞擊力猛烈，房車車頭嚴重毀壞

，全車橫亘在快線中，車內安全氣袋亦告彈出，其他駕駛者見狀致電報警。警員接報到場，發覺車內無人，司機失去影蹤，同時發覺該車行車證已於今年五月過期，意外中無人受傷，警員遂召喚拖車到場，將肇事房車拖走。

受意外影響，公主道天橋往沙田方向，介乎亞皆老街與聖佐治大廈之間全線一度封閉，至早上七時許待肇事房車由拖車拖走後，現場始告解封。約兩小時後，警方根據房車資料尋獲涉事司機，他經酒精呼氣測試後，證實「超標」近一倍，遂將他拘捕帶署。

曾健超拒拍照記錄傷勢

【大公報訊】記者梁康然、葉漢亮報道：前公民黨成員曾健超被打案續審，昨日控方要在庭上宣讀多名警員書面口供，陳述事主曾健超作出投訴前後經過。再次有警員指，事主拒絕讓鑑證科人員拍照記錄傷勢。

據庭上供詞，事主被捕收押期間，在會見律師後就報稱被警員毆打，並填報投訴表格。事主只在表格上報稱，在被捕後會約六名便衣警員毆打他，其中一人又會在中區警署襲擊他，但無向警方透露詳細內容，同時表明不願警方拍攝傷勢，只是口述傷勢情況，供警方記錄。

及後，事主被安排前往律敦治醫院驗傷後，再被帶至北角警署。在北角警署內，另一當值警員要求事主填報指控摘要。但事主聽從律師意見，不願提供進一步口供，又再次拒絕警方拍攝傷勢。

辯方律師表示，案中被告被迫參與認人程序是不公，而曾健超否認研究過傳媒刊登出的相關照片，更是不盡不實。本案控罪指，本案被告總督察黃祖成（48歲）、高級督察劉卓毅（29歲）、警長白榮斌（42歲）、警員劉興沛（38歲）、警員陳少丹（31歲）、關嘉豪（32歲）、黃偉豪（36歲）共七人，在2014年10月15日於金鐘龍匯道變電站外襲擊曾健超。被告陳少丹另涉及在中區警署接見室內毆打曾健超。

止力手行兌
案發時警員衝上前擊槍喝

資料圖片